年产 130 万套汽车车身部件自动化生产线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安徽皓瑞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2026 年 9 月

表一

<table>
<tr><td>建设项目名称</td><td colspan="5">年产 130 万套汽车车身部件自动化生产线建设项目</td></tr>
<tr><td>建设单位名称</td><td colspan="5">安徽皓瑞汽车部件有限公司</td></tr>
<tr><td>建设项目性质</td><td colspan="5">☑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td></tr>
<tr><td>建设地点</td><td colspan="5">芜湖江北新区西湾园区经二北路以西，纬一路以北</td></tr>
<tr><td>主要产品名称</td><td colspan="5">汽车车门总成、车身高强度辊压件、车用铰链总成</td></tr>
<tr><td>设计生产能力</td><td colspan="5">年产汽车车门总成 50 万套、车身高强度辊压件 30 万套、车用铰链总成 50 万套</td></tr>
<tr><td>实际生产能力</td><td colspan="5">年产汽车车门总成 50 万套、车身高强度辊压件 30 万套、车用铰链总成 50 万套</td></tr>
<tr><td>环评时间</td><td colspan="2">2024 年 9 月</td><td>开工建设时间</td><td colspan="2">2024 年 10 月</td></tr>
<tr><td>调试时间</td><td colspan="2">/</td><td>验收现场监测时间</td><td colspan="2">2026 年 5 月 10 日~2026 年 5 月 11 日、2026 年 8 月 28 日~2026 年 8 月 29 日</td></tr>
<tr><td>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td><td colspan="2">芜湖市生态环境局</td><td>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td><td colspan="2">芜湖民宇环境科技有限公司</td></tr>
<tr><td>环保设施设计单位</td><td colspan="2">/</td><td>环保设施施工单位</td><td colspan="2">/</td></tr>
<tr><td>投资总概算</td><td>50000 万元</td><td>环保投资总概算</td><td>141 万元</td><td>比例</td><td>0.28%</td></tr>
<tr><td>实际总概算</td><td>40000 万元</td><td>环保投资总概算</td><td>180 万元</td><td>比例</td><td>0.45%</td></tr>
<tr><td>验收监测依据</td><td colspan="5">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1）《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法典》（2026 年 8 月 15 日）；
（2）《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2017 年 10 月 1 日）。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td></tr>
</table>

（1）《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及审查要点的通知》（环办[2015]113 号，2015 年 12 月 31 日）

（2）关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 号）；

（3）《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安徽皓瑞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年产 130 万套汽车车身部件自动化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芜湖民宇环境科技有限公司，2024 年 9 月）；

（2）芜湖市生态环境局对《安徽皓瑞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年产 130 万套汽车车身部件自动化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的函》（芜环行审（承）[2024] 205 号），2024 年 10 月 12 日。

其他相关文件

（1）《安徽皓瑞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年产 130 万套汽车车身部件自动化生产线建设项目检测报告》（报告编号：WH2026050708、WH2026082605）。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

污染物排放标准

1、废气

本项目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排放限值。具体标准限值见下表。

表1-1 污染物无组织排放标准

污染物名称	执行标准				依据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排气筒高度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mg/m³	
颗粒物	120	3.5	15	1.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2、废水

本项目项目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表 4 三级排放标准，进入大龙湾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达标排入裕溪河。大龙湾污水处理厂尾水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

表 1-2 厂区外排废水水质标准 单位：mg/L（pH 值除外）

项目分类	接管标准	出水标准	接管标准来源	出水标准来源
pH	6～9	6～9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	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
COD	500	50		
BOD_5	300	10		
SS	400	10		
氨氮	-	5(8) *		
总磷	-	0.5		
动植物油	100	1		

3、噪声

运营期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具体标准限值见下表。

表 1-6　项目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单位：dB(A)

标准	昼间	夜间	标准来源
2 类标准	60	50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

4、固体废物

一般工业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的有关规定。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的有关规定。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

1、工程基本情况

安徽皓瑞汽车部件有限公司成立于2024年05月，注册地址位于安徽省芜湖市皖江江北新兴产业集中区（除托管区域外）二坝镇楚江大道9号芜湖建筑科技产业园A区1118-20号，经营范围包括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销售等。

为了自身发展需求，企业投资总投资50000万元建设“年产130万套汽车车身部件自动化生产线建设项目”，占地面积35996.52m^2，可年产130万套汽车车身部件，包括汽车车门总成50万套、车身高强度辊压件30万套和车用铰链总成50万套，项目已于2024年7月3日取得皖江江北新兴产业集中区管委会产业发展部（招商部）出具的备案文件（江北产发备〔2024〕25 号）。

公司委托芜湖民宇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编制工作，于2024年10月12日取得《关于安徽皓瑞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年产130万套汽车车身部件自动化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的函》（芜环行审（承）[2024] 205号）。

项目实际投资总金额为40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80 万元，占总投资0.45%。本项目劳动定员140人，实行双班制，年运营300天。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和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年第9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的规定和要求，安徽皓瑞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于2025年3月委托潍坊伟华检测服务有限公司对本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接受委托后，潍坊伟华检测服务有限公司组织专业技术人员前往该项目进行现场勘查。根据国家相关文件的要求和规定，以及建设单位提供的有关资料，在现场勘查、了解和收集项目相关资料的基础上编制了该项目竣工验收监测方案，并于2026年5月10日~2026年5月11日、2026年8月28日~2026年8月29日组织技术人员进行了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监测工作，根据监测公司的监测结果编制了验收监测报告。

本次验收范围：整体验收。

验收规模：年产130万套汽车车身部件，具体产品方案见下表：

表2-1 产品方案

序号	名称	产品规格（长*宽*高）	单位	计划生产规模	实际生产规模
1	汽车车门总成	115*88*13cm	万套/a	50	50
2	车身高强度辊压件	120*35*15cm	万套/a	30	30
3	车用铰链总成	40*10*50cm	万套/a	50	50

2、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本项目位于芜湖江北新区西湾园区经二北路以西，纬一路以北，（纬 N31°21′17.784″东经 E118°12′11.358″），项目东侧、北侧均为空地，西侧为经二支路，路对侧为南苑华府小区（距离约 30 米），南侧为芜湖欣宁门窗科技有限公司。具体见附图 1、2。

本项目总占地面积约35996.52m^2，设生产厂房1座、综合楼1座，2#厂房内设辊压线、冲压区、锯切区、焊接区、打磨房、成品库区等。将噪声较大的打磨房、焊接区位于厂房东侧及厂房中部，减轻对厂界的噪声影响及与周边敏感点保持相对较远的距离，减轻废气对其影响。厂区主路口位于北侧纬一支路，方便运输车辆进出。从总体上看，厂区分区明确，物流顺畅，总平面布置较为合理。详见附图 3。

3、项目建设情况

项目主体、公用、环保工程详见表 2-2。

表 2-2　工程建设内容一览表

工程类别	单项工程名称	环评建设内容及规模	实际建设内容及规模	备注
主体工程	2#楼	1F，建筑面积 20562m^2，内设 7 条辊压线（伺服/辊压成型生产线 6 条、高强度辊压成型生产线线 1 条）、冲压区设冲压机 40 台、锯切区设锯切机 12 台、焊接区设机器人焊接工作站 10 台、打磨房（人工打磨）、模具区（模具生产委外）等，可年产 130 万套汽车车身部件	1F，建筑面积 20562m^2，内设 7 条辊压线（伺服/辊压成型生产线 6 条、高强度辊压成型生产线线 1 条）、冲压区设冲压机 40 台、锯切区设锯切机 12 台、焊接区设机器人焊接工作站 12 台、打磨房（人工打磨）、模具区（模具生产委外）等，可年产 130 万套汽车车身部件	机器人工作台增加 2 台
辅助工程	1#楼	6F 综合楼，建筑面积 5043m^2，1 层为车库、2F 为食堂、3-4F 为办公区、5-6F 暂空置	6F 综合楼，建筑面积 5043m^2，1 层为展厅和餐厅、2-4F 为办公区、5-6F 暂空置	厂区不设食堂
储运工程	板材仓库区	1F，建筑面积约 600m^2，位于 2#楼西部，用于存放原材料，主要为钢材、钢带等。最大储存量约为 500t	1F，建筑面积约 600m^2，位于 2#楼西部，用于存放原材料，主要为钢材、钢带等。最大储存量约为 500t	与环评一致
	成品库区	1F，建筑面积约 800m^2，位于 2#楼西南侧，用于存放成品，最大储存量约为 600t	1F，建筑面积约 800m^2，位于 2#楼西南侧，用于存放成品，最大储存量约为 600t	
	不合格件区	1F，建筑面积约 40m^2，位于 2#楼南侧，用于存放不合格件，最大储存量约为 35t	1F，建筑面积约 40m^2，位于 2#楼南侧，用于存放不合格件，最大储存量约为 35t	
	气罐存放区	1F，建筑面积约 10m^2，位于 2#楼东侧，用于存放氩气、二氧化碳气罐存放	1F，建筑面积约 10m^2，位于 2#楼东侧，用于存放氩气、二氧化碳气罐存放	
公用	供水工程	由市政供水管网供给，用水量为	由市政供水管网供给，用水	

工程		4050t/a	量为 2100t/a	
	供电工程	由市政供电管网供给，本项目用电量为 406.95 万 kWh	由市政供电管网供给，本项目用电量约 200 万 kWh	/
	供气工程	由市政供气管网供给，主要用于食堂做饭，设 4 个灶头，年用气量约为 2160m^3	厂区不设食堂，不使用天然气	厂区不使用天然气
	排水工程	项目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餐饮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后汇同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大龙湾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本项目排水量 3240t/a	项目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大龙湾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本项目排水量 1680t/a	/
环保工程	废气治理	1、**焊接烟尘：**由移动式焊烟净化器配套的柔性吸气臂收集（捕集效率80%），进入焊烟净化器处理（处理效率90%）后于车间内以无组织排放； 2、**打磨粉尘：**打磨房密闭工况下，负压收集后（收集效率90%）经脉冲滤筒除尘器处理后（处理效率90%）无组织排放	**1.焊接烟尘：企业针对使用焊丝产生的烟尘，**通过密闭收集后，汇同收集的打磨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根15m高排气筒（DA001）排放 **2.打磨粉尘：**集气罩收集后汇同收集的焊接烟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根15m高排气筒（DA001）排放	无组织改有组织
	废水治理	餐饮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后汇同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大龙湾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尾水排入裕溪河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大龙湾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尾水排入裕溪河	/
	噪声治理	合理布局，选用低噪设备，高噪声设备采隔声、减振等措施	合理布局，选用低噪设备，采隔声、减振等措施	与环评一致
	固废治理	办公室垃圾桶，危废暂存间 5m^2，一般固废暂存间 40m^2	办公室垃圾桶，危废暂存间 5m^2，一般固废暂存间 40m^2	
	地下水、土壤防护 一般防渗	生产区、一般固废库等做一般防渗，防渗措施：水泥硬化处理，采取 10cm 厚三合土铺底，再铺 15~20cm 的水泥进行硬化	生产区、一般固废库等做一般防渗，防渗措施：水泥硬化处理，采取 10cm 厚三合土铺底，再铺 15~20cm 的水泥进行硬化	
	地下水、土壤防护 重点防渗	危废暂存间做重点防渗，防渗措施：底部采用 10cm 厚三合土处理，上层再用 10-15cm 水泥硬化，表层涂环氧树脂，以达到防腐、防渗漏目的，等效黏土防渗层 Mb≥6.0m，渗透系≤1.0×10^{-7}cm/s	危废暂存间做重点防渗，防渗措施：底部采用 10cm 厚三合土处理，上层再用 10-15cm 水泥硬化，表层涂环氧树脂，以达到防腐、防渗漏目的，等效黏土防渗层 Mb≥6.0m，渗透系≤1.0×10^{-7}cm/s	
	风险防范措施	配备风险防范物资，如安全帽、消防器材等，完善风险防范措施	厂区配备安全帽、消防器材等风险防范物资	

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1、主要原辅材料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见表 2-3。

表 2-3　主要原辅料消耗一览表

产品名称	原辅材料名称	规格	单位	设计年使用量	实际年使用量	厂区最大储存量	储存方式
主要原辅材料	金属带材	0.8~1.6mm	t/a	10000	5000	200	/
	金属板材	0.8~5mm	t/a	14000	7000	280	/
	气体保护焊丝	直径 0.8mm	t/a	1.2	0.6	0.6	桶装，300kg/桶
	氩气	/	t/a	0.8	0.4	/	瓶装，10L
	二氧化碳	/	t/a	0.23	0.1	/	
	机油	/	t/a	50	0	/	改用矿物油
	矿物油	/	t/a	0	5	/	随买随用
能源消耗	电	/	kWh	406.95 万	200 万	/	/
	水	/	t	4050	2100	/	/
	天然气	/	m^3	2160	0	/	/

2、主要生产设备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见表 2-4。

表 2-4　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	单位	环评评量	实际数量	变化量
1	伺服/辊压成型生产线	50 型	台	6	6	0
2	高强度辊压成型生产线线	63 型号	台	1	1	0
3	机器人焊接工作站	1440/2010	台	10	12	+2
4	伺服三维弯曲成型机	7.5T 型	台	5	6	+1
5	冲压机	45T-630T 型	台	40	40	0
6	伺服伺服双头锯切机	275-315	台	12	12	0
7	立式凸点焊接机	35-200	台	12	12	0
8	双螺杆空压机	XL15A	台	3	3	0
9	压缩空气储罐	$2m^3$	台	3	3	0

3、用水及水平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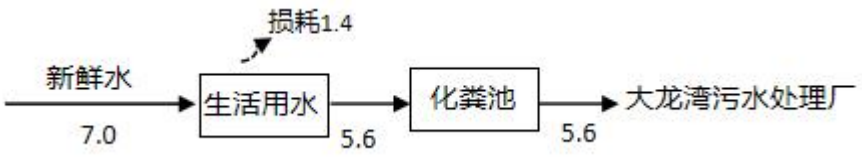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水平衡图 t/d

项目变动情况

表 2-5　项目变动情况一览表

项目	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批复要求	实际情况	是否属于重大变更
性质	1.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发生变化的	本项目位于芜湖江北新区西湾园区经二北路以西，纬一路以北，可年产 130 万套汽车车身部件，与环评一致	否
规模	2.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 30%及以上的。 3.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4.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细颗粒物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可吸入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臭氧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其他大气、水污染物因子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超标污染因子）；位于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与环评相比，本项目机器人工作台增加 2 台，弯曲成型机增加 1 台，根据本项目原辅材料消耗量情况可以看出，产能只到设计产能的 50%，对产能没有影响。	否
地点	5.重新选址；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的。	按照环评批复，本项目位于芜湖江北新区西湾园区经二北路以西，纬一路以北，选址与环评一致	否
生产工艺	6.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 （1）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 （2）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3）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4）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本项目产品主要为汽车车门总成、车身高强度辊压件和车用铰链总成，与环评批复一致，未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 原料运输外委社会车辆，产品及其它运出物料由购买单位自行运输，原辅料存放于料仓，与环评一致	否
	7.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变化，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环境保护措施	8.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第 6 条中所列情形之一（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焊接烟尘：**企业针对使用焊丝的烟尘，通过密闭收集后，汇同收集的打磨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 **打磨粉尘：**集气罩收集后汇同收集的焊接烟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	否
	9.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废水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废水直接排放口位置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本项目外排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大龙湾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尾水排入裕溪河	否
	10.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主要排放口排气筒高度降低 10%及以上的。	本项目新增的 DA001 排气筒为一般排放口	否
	11.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噪声：高噪声设备配隔声罩，并配减震基座，同时靠敏感点	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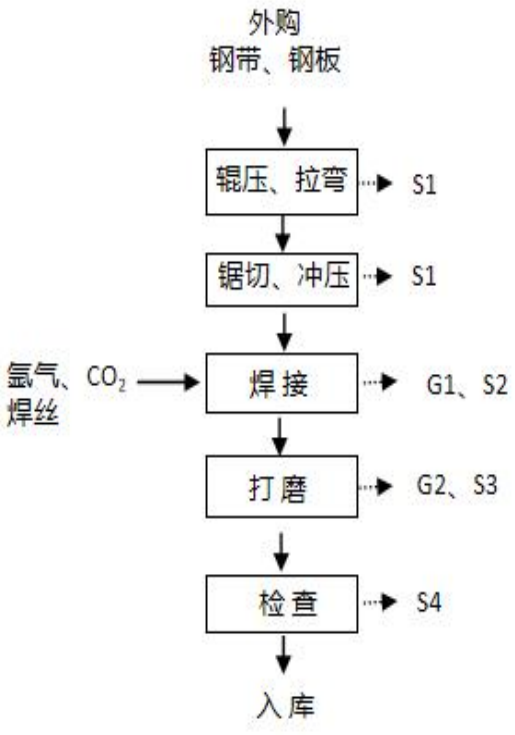
		较近的厂界配隔声墙，以降低噪声 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按照环评要求，本项目危废库作为重点防渗区	
	12.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行利用处置的（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一般工业固废废边角料、焊渣、铁屑、收集的粉尘集中收集后外售；危险废物包括废矿物油、废油桶收集后暂存危废间委托芜湖市焕新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定期处理	否
	13.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变化，导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弱化或降低的。	环评中对事故废水池未做要求	否

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文相关条例，本项目不属于重大变更。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工艺流程如下图所示

1、汽车车门总成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G1：焊烟烟尘；G2：打磨粉尘；S1：废边角料；S2：焊渣；S3：铁屑；S4：不合格品

图 2-1：汽车车门总成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生产工艺流程简述：

（1）辊压、拉弯：将外购金属料钢带、钢板通过辊压、拉弯设备加工成所需要的型材，例如:复杂的截面形状、弧度等。此工序会产生废边角料 S1 及噪声 N。

（2）锯切、冲压:将经过上一个工序处理后的产品放在锯切机床上，利用专用锯切工装，进行锯切加工。再将加工后的半成品利用各种模具（模具生产委外），加工成所要求的各种结构件(例如:孔、切边等）。此工序会产生废边角料 S1 及噪声 N。

（2）焊接（使用焊丝）:合格原料进入相应的焊接缓存区焊接，本项目主要采用氩气、二氧化碳保护焊和点焊，氩气、二氧化碳保护焊焊接过程使用焊丝，产生焊接烟尘。点焊焊接过程中不使用焊丝，无焊接烟尘产生。此工序会产生焊接烟尘 G1、焊渣 S1 以及噪声 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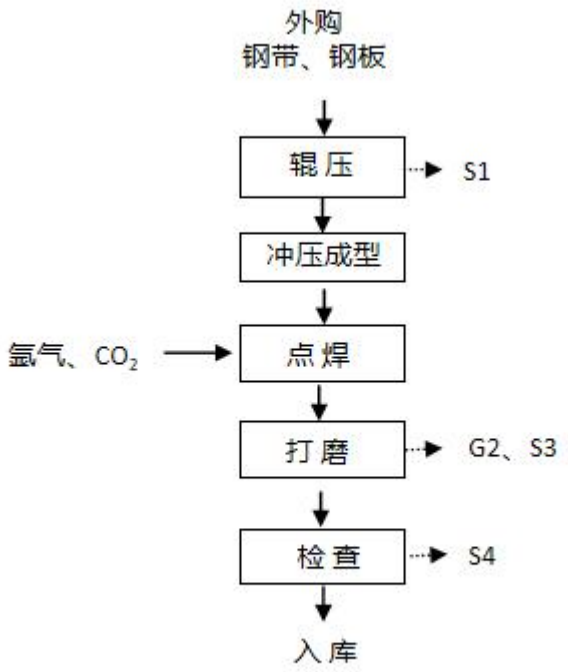
①氩气、二氧化碳保护焊：根据图纸及工艺要求，焊接中使用气体保护焊丝，由工作站中的机器人对工件进行焊接加工，利用 CO_2 对金属焊材的保护，通过高电流使焊材在被焊基材上融化成液态形成熔池，使被焊金属和焊材达到冶金结合，工作电压约 0-35V，工作电流约 0-300A。此工序会产生焊接烟尘 G1。

②点焊：将螺柱一端与工件表面接触，通电引弧，待接触面熔化后，给螺柱一定压力完成焊接，工作电压 0-35V，工作电流 0-500A。

（3）打磨:将焊接过后的产品使用打磨设备进行打磨、抛光。此工序会产生打磨粉尘 G2、铁屑 S3。

（4）检查:经检验合格的产品放入标准盛具入库存放，此过程会产生不合格件 S4。

2、辊压件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分析



G2：打磨粉尘；S1：废边角料；S3：铁屑；S4：不合格品

图 2-2 辊压件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生产工艺流程说明：

（1）辊压：将外购金属料钢带、钢板通过辊压生产线加工成所需要的型材，此工序会产生废边角料 S1 及噪声 N。

（2）冲压成型：将上一工序处理后的型材放入冲压模具（模具生产委外）内进行冲压，冲压模具上设有预冲压腔和终冲压腔两个模腔，进行冲压成型。

（3）点焊：将螺柱一端与工件表面接触，通电引弧，待接触面熔化后，给螺柱一定压力完成焊接，工作电压 0-35V，工作电流 0-500A。点焊焊接过程中不使用焊丝，无焊接烟尘产生。

（4）打磨:将焊接过后的产品使用打磨设备进行打磨、抛光。此工序会产生打磨粉尘 G2、铁屑 S3。

（5）检查:经检验合格的产品放入标准盛具入库存放，此过程会产生不合格件 S4。

3、铰链总成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分析



S3：铁屑

图 2-3 铰链总成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生产工艺流程说明：

（1）组装：将委外加工的各铰链按照客户需求组装成需要的大小、形状等。

（2）修边、入库：组装好的铰链边缘不整齐的地方人工修边处理后，放入标准盛具入库存放。此工序会产生铁屑 S3。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1、废气

本项目生产废气主要焊接烟尘、打磨粉尘。

（1）焊接烟尘

企业针对使用焊丝产生的烟尘，通过密闭收集后，汇同收集后的打磨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

（2）打磨粉尘：

通过集气罩收集后汇同收集的焊接烟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

表 3-1 项目废气污染源情况

序号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治理措施
1	焊接设备	颗粒物	密闭收集+布袋除尘+15m 高排气筒（DA001）
2	打磨粉尘	颗粒物	集气罩+布袋除尘+15m 高排气筒（DA001）



排气筒（DA001）



布袋除尘器

图 3-1 废气治理

2、废水

项目无生产废水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表 4 三级排放标准及大龙湾污水处理厂接管限值，进入大龙湾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达标排入裕溪河。大龙湾污水处理厂尾水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

表 3-2 项目废水污染源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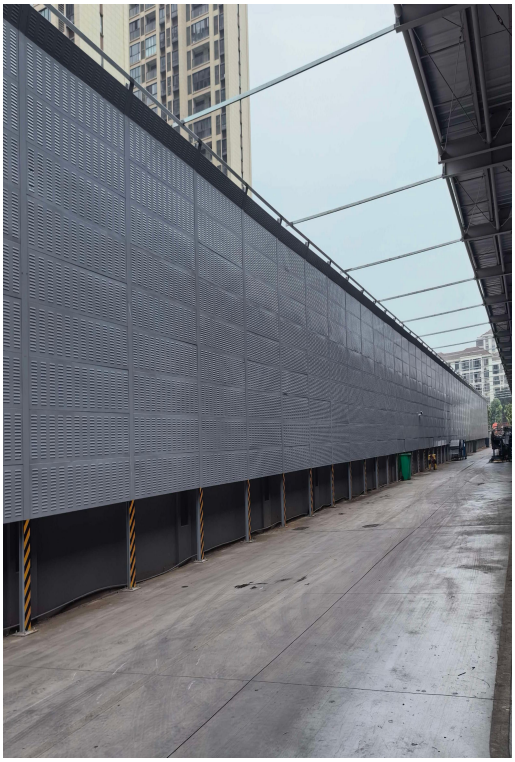
废水类别	主要污染物	处理方法
生活废水	pH、COD、BOD_5、SS、NH_3-N、总磷、动植物油	化粪池+市政管网

3、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来自于焊接机、冲压机等各种生产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根据监测结果安徽皓瑞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



隔声罩



隔声墙

图 3-2 噪声治理

4、固废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危险废物及生活垃圾。

具体的产排情况见下表。

表 3-3　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理处置一览表（单位：t/a）

序号	名称	产生环节	属性	废物代码	物理性状	环评产生量（t/a）	实际产生量	有害物质名称	危险特性	贮存方式	处置方式和去向
1	不合格件	检查	一般固废	/	固	130	65	/	/	/	收集后返修回用
2	废边角料	辊压、锯切		/	固	240	120	/	/	/	收集后外售
3	焊渣	焊接		/	固	0.01	0.005	/	/	/	
4	铁屑	打磨		/	固	12.84	6.42	/	/	/	
5	收集的粉尘	废气处理		/	固体	0.02	0.01	/	/	/	
6	废矿物油	设备维护	HW08	900-249-08	液	0	0.8	矿物油	T,I	桶装	交由芜湖市焕新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定期处置
7	废油桶	包装桶	HW49	900-041-49	固	0.25	0.1	矿物油	T,I	密封	
8	生活垃圾	办公生活	/	/	固	22.5	21	/	/	袋装	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图 3-2 危废暂存间

5、环保投资

项目总投资为 40000 万元，其中实际环保投资 180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比例 0.34 %，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污染控制措施，有效的控制了废水、废气、固废和噪声等对环境

的污染。项目主要污染源治理设施和措施投资情况详见表 3-4。

表 3-4　建设项目环保投资

类别	环评			项目实际建设	
	治理措施（设施数量、规模、处理能力等）		投资（万元）	治理措施（设施数量、规模、处理能力等）	投资（万元）
废气	焊接烟尘	移动式焊烟净化器	50	焊接烟尘：密闭收集+布袋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DA001）	45
	打磨粉尘	脉冲滤筒除尘器	10	打磨粉尘：集气罩+布袋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DA001）	15
废水	生活污水、餐饮废水	隔油池、化粪池	5	化粪池	3
噪声	设备噪声	合理布局、隔声、减振、消声等措施	60	合理布局、隔声罩、隔声墙、基础减振等措施	105
固废	一般固废	一般固废库收集暂存	2	收集暂存一般固废间	1
	危险废物	收集暂存危废间	6	收集暂存危废间	5
地下水防渗措施		一般防渗、重点防渗	5	一般防渗、重点防渗	4
风险防范		配备相应消防器材等	3	配备相应消防器材等	2
合计			141	合计	180

表四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一、环评主要结论

安徽皓瑞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年产 130 万套汽车车身部件自动化生产线建设项目”符合产业政策和相关规划，选址合理，符合“三线一单”。在严格落实本环评提出的环保对策及措施，执行“三同时”制度情况下，各项污染治理措施能够满足环保管理的要求，废气、废水、噪声、固体废物均能实现达标排放和合理处置，对大气环境、声环境、地表水环境的影响较小。从环境影响角度分析，该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二、审批部门审批意见

序号	环评批复要求	实际建设情况
1	你单位报来的《芜湖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告知承诺制审批承诺书》(以下简称“承诺书”)和《安徽皓瑞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年产 130 万套汽车车身部件自动化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项目代码:2407-340262-04-01-884428)收悉。项目位于芜湖江北新区西湾园区，经二路以西，纬一路以北。项目占地 54 亩，新建生产车间和办公等辅助用房，购置伺服/辊压成型生产线、高强度辊压成型生产线、机器人焊接线等设备，形成年产 130 万套汽车车身部件(包括汽车车门总成 50 万套、车身高强度辊压件 30 万套和车用铰链总成 50 万套)生产能力。根据《安徽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强化生态环境保障和服务助力稳经济若干措施的通知》(皖环发[2022]34 号)和《安徽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安徽省建设项目环评告知承诺制审批改革试点实施方案〉的通知》(皖环发[2020]7 号)要求，该项目实施告知承诺审批，现对报告表行政许可如下:	已落实。本项目位于芜湖江北新区西湾园区经二北路以西，纬一路以北，年产 130 万套汽车车身部件，包括汽车车门总成 50 万套、车身高强度辊压件 30 万套和车用铰链总成 50 万套。
2	一、在你公司及芜湖民宇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全面落实承诺书中承诺事项且项目全面落实该项目环评编制单位编制的报告表提出的各项防治生态破坏和环境污染措施的前提下，我局原则同意报告表的结论。你公司应严格按照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工艺、地点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建设和运行，以确保对环境的不利影响能够得到缓解和控制。 二、项目开工建设前，应依法完备其他行政许可手续。 三、建设单位必须严格执行需要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外排的污染物须满足国家相关的排放标准，落实各项生态环境保护措施及风险防范措施、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要求。项目竣工后，你公司是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责任主体，应当按照规定的程序和标准，组织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公开相关信息，接受社会监督。经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正式投入生产或使用。	已落实。 废气：验收监测期间，颗粒物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标准排放限值。 废水：验收监测期间，厂区生活污水 pH 值、COD、BOD5、悬浮物、氨氮、总磷、动植物油排放浓度均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排放标准。 噪声：验收监测期间，厂界噪声监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

	四、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经批准后，如工程的性质、规模、工艺、地点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批准之日起超过五年，方决定该项目开工建设的，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五、你单位作为建设项目环评信息公开的主体，在工程施工和运营过程中，应建立畅通的公众参与平台和渠道，即时解决公众担忧的环境问题，满足公众合理的环境诉求。 六、对项目实施监管过程中，发现存在承诺内容与实际不一致、不符合告知承诺制审批条件、环评结论不可行、文本质量存在重大缺陷等问题的环评文件，我局将按程序依法撤销审批决定，因批复文件被撤销造成的所有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由建设单位和技术单位自行承担。依法撤销审批决定的项目不得再进行告知承诺制审批。	区标准限值要求，敏感点声环境质量可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区标准。 固废：一般工业固废废边角料、焊渣、铁屑、收集的粉尘集中收集后外售；危险废物包括废矿物油、废油桶收集后暂存危废间委托芜湖市焕新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定期处理；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3	七、你单位应在收到审批意见后 5 个工作日内，将批准后的报告表送达江北新兴产业集中区生态环境分局。请江北新兴产业集中区生态环境分局开展该项目的“三同时”监督检查和环境保护日常监督管理工作。	已落实

表五

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监测分析方法

表 5-1　废气监测分析方法及方法来源

类别	项目	分析标准	检测仪器
有组织废气	颗粒物	HJ836-2017	恒温恒湿称重系统 JC-AWS9 WH-01-009 电子天平 AUW120D WH-01-010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HJ 1263—2022	恒温恒湿称重系统 JC-AWS9 WH-01-009 电子天平 AUW120D WH-01-010
废水	pH	HJ1147-2020	便携式 pH 计 PHB-1 WH-02-059
	COD	HJ 828-2017	酸式滴定管(棕)50mL WH-01-076
	BOD_5	HJ 505-2009	生化培养箱 LRH-250A WH-01-013
	SS	GB11901-1989	电子天平 LE204E/02WH-01-011
	NH_3-N	HJ535-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N4SWH-01-007
	总磷	GB11893-1989	
	动植物油	HJ 637-2018	红外测油仪 MAT-50GWH-01-008
噪声	厂界环境噪声	GB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WH-02-040 声校准器 AWA6021AWH-02-030
	环境噪声	GB3096-2008	

2、人员资质

参加竣工验收监测采样和测试的人员，经考核合格并持证上岗。

3、废气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废气验收监测质量控制与质量保证按照《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397-2007)、《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规范(试行)》(HJ/T373-2007)中有关规定执行。尽量避免被测排放物中共存污染物因子对仪器分析的交叉干扰；对采样仪器的流量计定期进行校准。

4、废水监测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样品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照《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T91-2002）、《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规范（试行）》（HJ/T373-2007）、《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第四版）的要求以及各监测项目标准分析方法规定的质量控制要求。

5、噪声监测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噪声监测严格按照《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有关规定进行；测量仪器和声校准器均在检定规定的有效期限内使用；测量前、后在测量的环境中用声校准器校准测量仪器，示值偏差不大于 0.5dB（A）。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1、废气

表 6-1　废气验收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采样频次
DA001		颗粒物	2 天，每天 3 次
无组织废气	厂界上风向 1#、厂界下风向 2#、厂界下风向 3#、下厂界风向 4#	颗粒物	2 天，每天 3 次

2、废水

表 6-2　废水验收监测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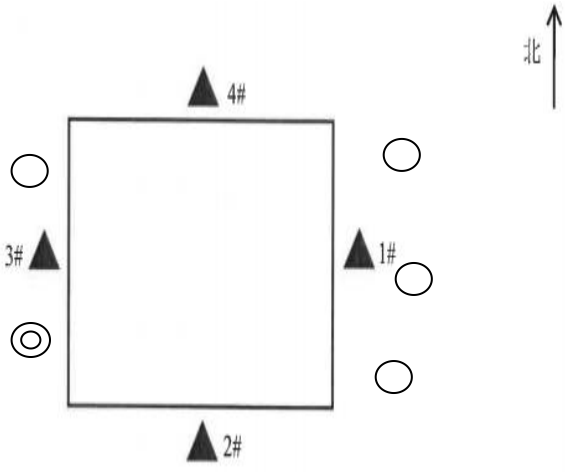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采样频次
废水总排口	pH、COD、BOD_5、NH_3-N、SS、总磷、动植物油	2 天，每天 4 次

3、噪声

表 6-3　噪声验收监测内容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率
噪声	厂界东、南、西、北	昼、夜间噪声	昼夜各 1 次，监测 2 天

3、监测点位图



备注：◎ 有组织监测源
○ 无组织监测源
▲ 噪声监测点位

表七

验收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关于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的要求，验收监测应当在确保主体工程工况稳定、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的情况下进行，并如实记录监测时的实际工况以及决定或影响工况的关键参数，如实记录能够反映环境保护设施运行状态的主要指标。

2026 年 5 月 10 日至 2026 年 5 月 11 日、2026 年 8 月 28 日至 2026 年 8 月 29 日潍坊伟华检测服务有限公司对安徽皓瑞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年产 130 万套汽车车身部件自动化生产线建设项目的有组织废气、无组织废气、废水及噪声进行现场监测。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正常生产，各生产设施均处于正常运行状态，满足竣工验收监测工况条件的要求。

验收监测结果：

（1）有组织废气

验收期间，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7-1。

表 7-1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表

监测点位	监测时间		低浓颗粒物	
			DA001 出口	
			排放浓度（mg/m^3）	排放速率(kg/h)
废气排放口	2026.8.28	第一次	3.5	0.13
		第二次	3.8	0.13
		第三次	2.6	0.10
	2026.8.29	第一次	3.1	0.11
		第二次	2.4	8.7×10^{-2}
		第三次	2.2	8.3×10^{-2}
执行标准限值			120	3.5
达标情况			达标	

由上表可知，颗粒物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限值要求。

（2）无组织废气

验收期间，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7-2。

表 7-2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表

采样地点	采样时间	检测指标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监测结果
厂界上风向 1#	2026.5.10	颗粒物（mg/m^3）	0.190	≤1.0	达标

			0.186	≤1.0	达标
			0.192	≤1.0	达标
	2026.5.11	颗粒物（mg/m³）	0.204	≤1.0	达标
			0.187	≤1.0	达标
			0.191	≤1.0	达标
厂界下风向 2#	2026.5.10	颗粒物（mg/m³）	0.371	≤1.0	达标
			0.362	≤1.0	达标
			0.364	≤1.0	达标
	2026.5.11	颗粒物（mg/m³）	0.386	≤1.0	达标
			0.369	≤1.0	达标
			0.376	≤1.0	达标
厂界下风向 3#	2026.5.10	颗粒物（mg/m³）	0.382	≤1.0	达标
			0.385	≤1.0	达标
			0.375	≤1.0	达标
	2026.5.11	颗粒物（mg/m³）	0.393	≤1.0	达标
			0.379	≤1.0	达标
			0.397	≤1.0	达标
厂界下风向 4#	2026.5.10	颗粒物（mg/m³）	0.373	≤1.0	达标
			0.375	≤1.0	达标
			0.362	≤1.0	达标
	2026.5.11	颗粒物（mg/m³）	0.386	≤1.0	达标
			0.367	≤1.0	达标
			0.381	≤1.0	达标

由上表可知，厂界颗粒物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标准无组织排放限值。

2、废水监测结果

厂区废水总排口监测结果详见表 7-3。

表 7-3　废水监测结果表　　单位：mg/L（pH 值除外）

样品来源	采样时间		pH	COD	氨氮	BOD_5	悬浮物	总磷	动植物油
废水总排口 DW001	2026.5.10	第一次	7.4	362	22.9	130	84	8.02	6.50
		第二次	7.5	358	25.4	124	90	8.33	6.43
		第三次	7.4	376	23.9	133	92	8.81	6.17
		第四次	7.5	371	22.4	136	88	8.35	6.52
	2026.5.11	第一次	7.4	351	25.3	122	86	8.12	6.98
		第二次	7.5	356	24.1	129	88	7.39	6.62

		第三次	7.4	364	22.6	131	86	7.80	6.47
		第四次	7.5	369	25.1	132	90	8.39	6.83
执行标准限值			6~9	500	--	300	400	--	100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由上表可知，验收监测期间，厂区生活污水 pH 值、COD、BOD_5、悬浮物、氨氮、总磷、动植物油排放浓度均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排放标准。

3、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项目噪声验收监测结果详见表 7-4。

表 7-4 噪声监测结果表

检测点位	对应位置	检测项目	测量时间	昼间噪声检测结果 dB(A)	夜间噪声检测结果 dB(A)
N1	厂界东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2026.5.10	51.2	44.0
N1	厂界东		2026.5.11	50.7	41.2
N2	厂界南		2026.5.10	52.0	41.6
N2	厂界南		2026.5.11	51.6	41.7
N3	厂界西		2026.5.10	51.8	41.8
N3	厂界西		2026.5.11	51.0	44.0
N4	厂界北		2026.5.10	52.7	42.1
N4	厂界北		2026.5.11	53.3	43.5
5#南苑华府		GB3096-2008 中 2 类	2026.5.10	50.7	42.2
			2026.5.11	53.5	44.2
6#早映绿城			2026.5.10	50.6	42.8
			2026.5.11	51.9	44.4
标准限值				60	50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由上表可知，验收监测期间，厂界噪声监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区标准限值要求，敏感点声环境质量可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区标准。

表 7-5 采样期间气象参数表

日期	风向	风速（m/s）	气温（℃）	气压（kPa）	天气情况
2026.5.10	南	1.2~1.5	18.2~19.8	101.1~101.5	晴
2026.5.11	南	1.0~1.7	18.3~19.7	101.2~101.7	晴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验收监测结论

1、废气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颗粒物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标准排放限值。

2、废水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厂区生活污水 pH 值、COD、BOD_5、悬浮物、氨氮、总磷、动植物油排放浓度均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排放标准。

3、噪声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噪声监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区标准限值要求，敏感点声环境质量可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区标准。

4、固体废物治理结论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危险废物及生活垃圾。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包括废边角料、焊渣、铁屑、收集的粉尘；危险废物包括废矿物油、废油桶；废边角料、焊渣、铁屑、收集的粉尘集中收集后外售；废矿物油、废油桶收集后交由芜湖市焕新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定期处理；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5、竣工验收监测总结论

根据本次建设项目环保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结果可知：

本项目落实了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和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及批复的意见。有较齐全的环保管理制度，在正常营业的情况下，废水、废气、噪声污染物排放符合有关标准。该项目基本符合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要求。

6、建议

1、加强废气收集处理，定期对废气治理设施进行维护和保养，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发现故障及时排除，并加强对车间的消声、隔音、降噪等措施，生产期间关闭门窗，对周边环境影响尽量降到最小，不断完善各项环保管理制度，减少各类污染物的排放。

2、加强危废管理。

附图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周边关系图

附图 3　厂区平面布置图

附图 4　车间平面布置图

附图 5　采样照片

附件

附件 1　营业执照复印件

附件 2　立项文件

附件 3　环评批复

附件 4　土地证

附件 5　登记回执

附件 6　验收检测报告

附件 7　危废处理合同

附件 8 验收意见及签到表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竣工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安徽皓瑞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年产 130 万套汽车车身部件自动化生产线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	—		建设地点	芜湖江北新区西湾园区经二北路以西，纬一路以北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三十三“汽车制造业 36”中第 71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367					建设性质	☑新建 （迁建） □改扩建 □技术改造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汽车车门总成 50 万套、车身高强度辊压件 30 万套、车用铰链总成 50 万套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汽车车门总成 50 万套、车身高强度辊压件 30 万套、车用铰链总成 50 万套		环评单位	芜湖民宇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芜湖市生态环境局					审批文号	芜环行审（承）[2024] 205 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4 年 10 月					竣工日期	2026 年 1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登记编号	91340207MADJPQ5G8Y001X	
	验收单位	安徽皓瑞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潍坊伟华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	
	投资总概算（万元）	500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41		所占比例（%）	0.28	
	实际总投资（万元）	400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35		所占比例（%）	0.34	
	废水治理（万元）	3	废气治理（万元）	60	噪声治理（万元）	105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6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6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4800h	
运营单位		安徽皓瑞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91340207MADJPQ5G8Y		验收时间	2026.9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	/	/	/	/	0.168	/	/	0.168	/	/	+0.168
	化学需氧量	/	/	/	/	/	0.61	/	/	0.61	/	/	+0.61
	氨氮	/	/	/	/	/	0.04	/	/	0.04	/	/	+0.04
	石油类	/	/	/	/	/	/	/	/	/	/	/	/
	废气	/	/	/	/	/	/	/	/	/	/	/	/
	非甲烷总烃	/	/	/	/	/	/	/	/	/	/	/	/
	二氧化硫	/	/	/	/	/	/	/	/	/	/	/	/

	烟尘	/	/	/	/	/	/	/	/	/	/	/	/
	工业粉尘	/	/	/	/	/	/	/	/	/	/	/	/
	氮氧化物	/	/	/	/	/	/	/	/	/	/	/	/
	工业固体废物	/	/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吨/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气污染物排放浓度——吨/年